



湖南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资助出版

企业家行为： 一种伦理规范分析

Qiyejia xingwei: yizhong lunli guifan fenxi

彭忠益 左高山 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HUNANRENMINCHUBANSH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家行为:一种伦理规范分析/彭忠益 左高山著.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4.12

ISBN 7-5438-3843-5

I.企... II.①彭...②左... III.企业家-行为-研究
IV.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4735 号

责任编辑:马明明

装帧设计:胡薇薇

企业家行为:一种伦理规范分析

彭忠益 左高山 著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编:410005)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科地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2004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75

字数:284,000

ISBN7-5438-3843-5

B·97 定价:23.50元

作者简介

彭忠益 男，1964年12月出生于湖南宁乡县。1986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政治学系，后历任长沙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团委书记、党委宣传部副部长、社科系系主任兼党总支书记，中南工业大学文法学院副院长兼行政管理系系主任，现任中南大学政治学与行政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副教授，行政管理专业硕士生导师，行政管理专业负责人。先后在中南工业大学法律系获哲学硕士学位（获湖南省优秀学位论文），在中南大学商学院在职攻读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主要从事行政领导、政府决策以及政治哲学、应用伦理学等方面的研究；已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出版著作教材3部。2001年列为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系中国行政管理学会会员、湖南省哲学学会理事、湖南省社科联青年工作委员会常委。

左高山 男，1971年3月生，湖南双峰人。1996年就读于中南工业大学，获哲学硕士学位；之后在中南大学任教3年，现为清华大学伦理学专业博士生。先后在《伦理学研究》、《孔子研究》等刊物发表论文多篇，合著5部，参与国家课题1项，省级课题1项；主要研究方向是应用伦理学和西方伦理学史。

序

在我国，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深入，中国的市民社会正在形成。中国市民社会的主体是以创造物质财富为主的企业家阶层和以创造精神财富为主的知识分子阶层。但在一段时间内，中国企业家“短命现象”相当严重，即“能人”变“罪人”的现象相当普遍，由此引发了学术界关于企业家成长环境问题的探讨。由于政府对企业有过多干预，以政治行政的管理模式来管理企业家，甚至给企业家以行政级别，结果使经济行为带上了政治的框框。中国企业家的“短命”与制度设计的不合理有密切关系，对企业家的成长问题研究在中国有特别的意义。

企业家行为的复杂性、不确定性和通常意义上的不可实证性又导致这一课题的研究难度很大。在经济学的语境中，经济学家会认为企业家行为是一种纯粹自利或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经济行为；而在伦理学的研究语境中，企业家行为就可能是一种富有道德意涵、能够作出价值判断的道德行为；而在政治学家看来，企业家行为很有可能是关系到政治稳定和社会发展的政治行为，如此等等。总之，在不同的学科研究中，有可能采取不同的研究方法，赋予不同的研究意义。

从伦理学层面对企业家行为作定向研究的著作并不多见。因为通常人们认为企业家行为是一种纯粹的经济行为，是经济学研究的理论课题，在研究的过程中，应该坚持“价值中立”或者“价值无涉”，不需要伦理学这种“空洞”的说教。我们不能说这

种观点没有道理，但是有道理并不见得就正确。在一个高速发展、日新月异的现代社会，确实需要有创造性的理论探索和应用研究。如果仅仅停留于过去有限的几个学科领域，很难说有多大的理论创新，而理论创新需要研究方法和研究思路上的突破。其实，人们对伦理学常常存有误解。这不能怪那些存有误解的人，而只能怪伦理学自身。在亚里士多德为代表的古典时代，伦理学、经济学和政治学就是同宗共源的。在亚氏看来，伦理学是关于生活美德的智慧；经济学是关于如何实现生活美德或人生完善之目的的技术知识；而政治学则是关于人们如何形成良好美德，过上幸福优裕生活的知识。这一研究的优秀文化传统经亚当·斯密、罗尔斯等著名学者得以继承与发展。由此，我们就可以很清楚地了解到一个经济学研究的问题也许就是伦理学和政治学应该关注的问题。谁能说企业家或者说企业家行为就与伦理和政治无关呢？特别在我们国家的现实条件下，经济学的问题似乎更加蕴涵有道德和政治的意义。况且，伦理学本身所包含的对生活的批判与建构功能，可以使我们能更清楚地认识经济问题的实质。对企业家行为作伦理定向研究，强调的正是这种批判与建设性的意义，而不是简单地批评而批评，为评价而评价。不可否认，随着现代经济学的发展，伦理学方法的重要性越来越被人们淡化了，伦理学所内含的批判功能也正在“丧失”。例如，被称为实证经济学的方法论就不仅在理论分析中回避规范分析，而且还忽视了人类复杂多样的伦理考量，他们没有考虑到人类的这些伦理考量其实是能够影响人类自身的行为的。因此，这本著作的研究恰恰就弥补了经济学研究的不足，应该说是拓宽了关于企业家行为的研究领域，为我们了解企业家，规范企业家行为提供了一个崭新的研究视域。

著作以企业家这一经济行为主体作为切入点，通过对经济学语境与经济学之外语境中的企业家这一行为主体的比较研究，作

者深入细致地分析了“企业家”这一争论了数百年至今仍充满分歧和困惑的理论问题。由于经济、政治、宗教、历史传统乃至地理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差异，必然导致不同时代的经济学家和其他学者或同一时代的不同社会的学者对“企业家”概念存在着不同的理解。而作为单个的企业家个体也可能由于不同的个人经历、人格特征、社会地位、家世背景乃至年龄等等方面的差异而表现各异，个人价值观的不同同样深深地影响着他们作为企业家的行为。要给企业家作一个抽象的富有普遍意义的定义是很难的，本文的作者清楚地认识到了这一点，他们试图融合各种理论，提出自己的见解。这种创新与勇气应该予以充分的肯定。

企业家行为既是企业家个体心理活动的结果，又是企业家心理在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外在表现。企业家的动机、价值观、性格、态度等等这些企业家行为的道德心理学基础，是影响企业家行为的深层道德心理因素，作者对此进行了深入而极有意义的理论探讨。我反对那种过分注重心理因素的唯心理论或心理主义的研究，但是，我认为，对企业家行为作心理学特别是道德心理学方面的分析是有创造性的研究，因为企业家行为毕竟是基于一个深刻的道德心理学事实，而这正是我们很多学者在研究中未予以足够重视的。对作为“私人”领域的企业家行为与作为公共领域的政府领导行为进行经济、政治、伦理等多角度的描述与分析是相通的。作者通过分析关于企业家行为的“经济人”假设、“道德人”假设和“政治人”假设等三个假设，提出企业家是一个“经济人”、“道德人”与“政治人”相融合的完整的统一体的观点，并认为企业家的动机是由趋利动机、求善动机和寻权动机等组成的动机体系的观点，对于解释企业家以及企业家行为都是有创新意义的，也能够合理地解释我国某些现实中令人困惑的问题。特别是，作者对我国企业家政治心态的道德心理分析，对企业家与官员的错位现象作出了合理的解释，有理有据，令人信

T1594/08

服。文章结合现实，对企业家行为选择的道德意义以及企业家行为的道德责任也作了探讨。特别是对企业家的所谓“原罪”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见解，为我们深入研究企业家的责任问题提供了另一种视角。

作者结合个体主义和整体主义的方法论，认为企业家行为与社会变迁是一种互动关系。一方面，企业家行为要依从经济理性，另一方面，制度与意识形态以及文化伦理的影响又极其深刻。这样，企业家既要突破制度的羁绊，又要服从于制度，因为企业家不能选择制度，而只能在制度的限度内行为。当然，制度等社会环境因素也需要企业家作为行为主体的内化和契合。作者认为，在我国处于社会转型期，规范企业家行为几乎是不可能的。这一结论似乎过于悲观。从文章来看，作者想调和个体主义和整体主义的研究路径，但还是明显地表现出个体主义的方法论特征，对于整体主义方法论的把握略显不足，二者结合得不够紧密，有些观点也值得商榷，但这些都不影响这一课题的学术价值与理论创新。

我和两位作者亦师亦友，他们都曾经是我的学生，他们当年分别就企业伦理和经济伦理作为他们学位论文的研究选题，且获得了湖南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荣誉。我们对于一些共同的问题有过交流和探讨，对于他们的学业我是满意的；作为同事，我们共事多年，也曾就一些现实问题争论过，而且他们也曾在中南大学开过企业伦理与经济伦理方面的课程，有较充分的准备和较扎实的理论修养。因此，对于他们合作的这一成果，我表示衷心地祝贺。我期待着他们取得更大的成绩，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是为序。

李建华

2004年6月28日于三思书屋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企业家行为的内涵与模式	(23)
一、不同语境中的企业家概念	(24)
1. 经济学语境中的企业家概念	(24)
2. 社会心理学、经济社会学、文化人类学等语境中的企业家概念	(36)
3. 我国经济学界对“企业家”概念的界定	(42)
4. 伦理学层面的企业家概念	(55)
二、企业家行为的内涵与模式	(60)
1. 企业家行为的内在规定性	(60)
2. 企业家行为模式和类型	(64)
3. 企业家伦理行为效应的实证研究	(70)
4. 我国企业家不道德行为及反应模式研究	(75)
5. 我国企业家不道德行为根源的伦理思考	(82)
三、企业家行为假设的伦理批判	(92)
1. “经济人”理性的伦理学诠释	(93)
2. “道德人”理念的经济学分析	(100)
3. “政治人”假设的实践意义	(110)
4. 企业家行为假设：“经济人”、“道德人”与“政治人”的统合	(117)

第二章 企业家行为的道德心理学基础 ·····	(121)
一、“伦理相关性动机”：企业家行为的动因·····	(123)
1. 动机的内涵与类型 ·····	(124)
2. 企业家的“伦理相关性”动机 ·····	(128)
3. 企业家动机的非理性化导致企业家行为的非理性化 ·····	(145)
4. 企业家激励理论的批判性阐释 ·····	(147)
二、价值观：企业家行为合乎德性之源·····	(154)
1. 企业家价值观的内涵、类型与层次 ·····	(154)
2. 企业家价值观的实证分析 ·····	(159)
三、企业家的性格、道德态度对企业家行为的影响 ·····	(167)
1. 企业家的性格及其对企业家行为的影响 ·····	(167)
2. 企业家的道德态度及其对企业家行为的影响 ···	(173)
四、我国企业家政治心态的道德心理学分析·····	(180)
1. 企业家与官员的错位 ·····	(180)
2. 企业家政治心态的变迁 ·····	(198)
3. 企业家政治心态的类型分析 ·····	(200)
4. 企业家的政治情结与道德风险 ·····	(205)
第三章 企业家行为选择的道德意义 ·····	(210)
一、企业家的“合法性”问题与伦理困境·····	(210)
1. 企业家的“合法性”问题 ·····	(210)
2. 企业家的伦理困境 ·····	(214)
3. 企业家决策与“囚徒困境” ·····	(217)
二、企业家道德选择的有关理论及标准·····	(220)
1. 目的论的主要观点及理论失误 ·····	(220)
2. 义务论的主要论点及理论缺失 ·····	(225)

3. “目的优先”原则的运用	(228)
三、企业家的经济判断与企业家的行为选择	(233)
1. 企业家行为选择的理论前提与心理基础	(233)
2. 企业家行为选择的可能性空间	(240)
3. 企业家行为选择中价值判断与逻辑判断的统一	(245)
 第四章 企业家的“原罪”与企业家行为的责任	(249)
一、企业家的“原罪”问题	(249)
1. 西方的“原罪观”与中国古代的“财富原罪观”	(249)
2. 我国企业家的“原罪”问题	(254)
3. 凭什么要“赦免”企业家的“原罪”	(258)
4. 企业家“原罪”问题引发的思考	(261)
二、企业家行为责任的价值蕴涵	(264)
1. 企业家公共活动和私人活动责任的区分	(265)
2. 企业家行为的道德责任的价值蕴涵	(269)
3. 企业家行为道德责任的限度	(272)
三、企业家行为的道德责任对传统商人社会责任观的 超越	(275)
1. 企业家是否只对股东或企业负责	(276)
2. 商人社会责任观——企业家道德责任的原初表述	(278)
3. 企业家的道德责任——对商人社会责任观的超越	(279)
四、企业家行为的“金规则”	(282)
1. 金规则的核心：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283)
2. 金规则的多重维度	(288)

3. 金规则在企业家行为中的应用	(291)
4. 诚信是金规则的底线	(292)
第五章 社会变迁与企业家行为	(295)
一、制度变迁与企业家行为	(296)
1. 行为与制度的互动	(297)
2. 企业家行为的制度架构	(301)
3. 企业家：现代企业制度变迁的核心	(307)
二、企业伦理文化及其对企业家行为的影响	(311)
1. 企业伦理文化的内涵	(312)
2. 我国企业伦理文化类型分析	(316)
3. 东西方企业伦理文化模式的冲突与融合	(319)
4. 我国企业伦理文化建设中要解决的问题	(324)
三、企业家精神的诠释	(328)
1. 企业家信念变迁	(328)
2. 企业家精神的再诠释	(331)
3. 美、日企业家精神的比较及启示	(338)
结 论	(344)
参考文献	(348)
后 记	(358)

导 言

一

经济发展与企业活动对人们生活的影响愈大，不同价值观或信念的分化与冲突愈激烈，经济与伦理之间的张力就越大，人们面临的挑战也将更严峻，乃至无法回避。这既与日常情境中的企业家、决策者以及普通百姓相关，也与学术界密切相关。在中国经济改革与社会转型时期，所产生的问题多数是全新的、高度复杂的。特别在“摸着石头过河”的过程中，企业家行为更加复杂。因此，要简单地规导企业家“懂得”做正确之事以及应当如何正确行为绝非易事，甚至于是是不可能的。迄今为止，人们很少从伦理层面来关注企业家行为，但这并不意味着伦理学对于研究企业家行为就不重要或者说没有意义。事实上，道德认识乃至道德投入对于我国企业的发展与改革的成功都是至关重要的。当然，并不是每个人都会认识到这一点。相反，却有人认为：在中国，企业家讲求伦理不合时宜，现在最重要的是先做“好猫”，再论“猫的道德”。这种论调，在我们看来是非常危险的。殊不知“好猫”已经包含了一种价值判断，只是他们将其纯粹局限于经济层面。而且他们也忽视了这样一个重要事实：无论经济和社会发展处于什么阶段，基本的伦理规范都是任何经济和社会生活

的前提，较高的道德水准对于经济的繁荣和持续的经济成功都是不可或缺的。拒斥或无视这一事实将要在伦理、社会和经济等方面付出昂贵的代价。历史已经证明并且将继续确证这一点。

众所周知，“工业革命”带来的效应是社会财富的急剧增加与精神生活的极大丰富。而推动这场“革命”的核心力量就是著名经济学家熊彼特论证的所谓“企业家”，他认为“企业家”的创新活动在任何社会都是经济发展的中心环节。那么，究竟什么样的人才称得上是“企业家”？我国是否有西方意义上的“企业家”呢？这是我们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

关于“究竟什么样的人得以成为企业家”这一问题，目前流行两种观点：一是“心理特质论”。这种观点认为，企业家是具有某类特殊心理素质的人物，如具有特殊性格与特殊精神力量，正是这些素质保证了他们的经营成功。另一种是“情境论”，该理论认为企业家是特定环境下涌现出来的拥有适应这种特定环境的特定行为的人物。在市场竞争条件下，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复杂多变，市场信息或者成本昂贵或者无法获取，每个重大决策都暗含着较大风险。而企业家恰恰就是在其中能够作出最好决策、保证较大成功概率的那一部分人。不可否认，这两种观点对企业家的解释都有一定合理性，但显然还不够充分。心理特质论忽视环境的影响，或者假定每个企业家面对的环境都是相同的，因而可以“以不变应万变”。这显然是不全面的。情境论则侧重于考察市场环境和企业家在这一环境中的行为，而忽视了社会伦理文化环境因素的影响。

改革开放 20 年来，出现了众多为我们所熟知的“企业家”：步鑫生、马胜利、周冠五……随着体制的变迁，这些“企业家”的命运也发生了极大变化：升官、退休、离职、流亡、入狱，不

一而足，命运各异。^① 于是，有人慨叹中国企业家的生存空间太小，人们似乎看到了笼罩在企业家头上那道挥之不去的阴影。“短命”成了我国“企业家”的一个典型特征。这种情形的存在是企业家制度的问题，还是企业家自身的原因，抑或还有更深层的因素？

毋庸置疑，就某种程度而言，企业家的命运将是中国未来经济发展的命运，企业家的行为必将影响着大众的行为。因此，理解企业家在组织内的行为方式以及如此行为之原因，是监督、规范、控制和激励企业家的前提。但是，在经营管理活动中，企业家行为方式往往是最容易被忽视和引起非议的，忽视这一点的后果非常严重。因为，无论从个人维度还是从组织的（或社会的）层面来看，都要求对企业家行为方式的原则有基本的了解。为什么如此重要的理论课题和现实问题没有获得应有的重视呢？主要是因为企业家的行为非常不确定，很难形成统一的、固定不变的行为模式，而且其行为发生的深层道德心理基础十分复杂且难以实证。不可否认的是，企业家行为是企业家心理活动的外现，也就是说并不是企业家所有的心理活动都表现为其行为，但是企业家行为肯定会体现其心理活动。因此，要研究企业家行为就必须关注其行为发生之道德心理学前提，而且还要将其置身于社会伦理文化环境之中来全面考量。

二

经济学对人的行为的关注由来已久，特别在企业家行为研究

^① 蒋伏利：《沧海横流，英雄安在——首届 20 名全国优秀企业家去国追踪》，《中国企业家》1997 年 9 月，第 34~43 页。

的切入角度上，制度经济学中关于个体主义和整体主义的论争对于我们不无启示。因此，我们有必要对此作一番理论梳理。通常，个体主义的方法论与归纳主义主张相关，即他们认为，所有社会科学理论均可归结为人类个体行为理论，所有社会或集体现象（例如制度）都有待内生化的、有待用人类个体行为来进行阐释。所以他们认为，理论重点在于个人行为如何产生制度和制度变迁。^①与此相对照，整体主义的方法论关注对个人行为发生作用的社会影响。个人是社会化的人，已经将自己身处其中的社会规范和价值内生化的。整体主义者集中考察社会“力量”（制度、伦理、社会惯例等）如何制约个人行为。这甚至可能被极端化，似乎这些社会力量是有明确的功能、目标以及自我意志的自主实体。整体主义者不同意个体主义者所声称的所有社会现象可以单用个人行为理论来解释的观点。

“个体的有目的性”是个体主义方法论最重要的特征，但这种学说却拒绝或不能够对这种目的本身的形成过程给出充分说明。古典学派关于个体主义方法论阐述的关键就在于拒绝考察与个人偏好、意图的形成过程有关的制度的或伦理文化等其他力量

① 个体主义方法论最早出现在 18 世纪晚期和 19 世纪早期效用主义和自由主义的著作中，并逐渐渗透到社会科学中去。在休谟和边沁的著作中可以找到关于个体主义方法论的最早论述。“个体主义方法论”这个词是熊彼特在 1908 年发明的，而使这个词广为人知的却是冯·米塞斯。冯·米塞斯说：“所有行为都是人的行为；在个体成员的行为被排除在外后，就不会有社会团体的存在和现实性。”但是，冯·米塞斯同时也注意到了那种认为个体是一个“空洞的抽象物”的反论以及认为人永远是社会整体的成员的说法，关于人是社会进化的产物的观点。冯·米塞斯甚至接受了下列论断，即：“在人类行为的领域中，社会实体确实存在。没有人敢冒险否认国家、地区政府、党派、宗教团体是决定人类活动进程的真正因素。”

的作用。^①

个体主义的方法论认为：第一，只有个人才有目标和利益。这反映了个体主义者的基本思想，即任何制度、社会或者集团都不可能有自己的特殊目标或目的。例如，阿加西认为，制度可能有目标和利益仅当人们赋予它目标，或者根据他们认为应该是它的利益的东西行事；一个社会或一种制度不可能有它自己的目标 and 利益。^②冯·米塞斯认为，对社会经济现象的发现，要从人类行为的有目的性和目标导向这个前提出发。制度学派的重要成员约翰·康芒斯尤其强调这一观点，即 20 世纪经济学的基础是：“人类意志既对个体、也对一切集体组织发挥作用。”人的目的性这一原理无法被直接的经验所证实，但这一原理在现实世界的各种制度中是有着某种基础，因为即使我们找不到极为明显的根据，它也会在实践中被市场体系里维护个人财产权利的成员们假定出来。^③

第二，社会系统及其变迁产生于个人的行为。社会制度和规范以及它们的变迁是个人决策和行为（有意或无意）的结果。它拒绝那种认为无情的社会法则、目的或力量决定社会性质及其演变，而个人可能单独或者一起做什么却无关紧要的思想。这两项陈述合起来表达了个体主义者坚持个体行为先于社会整体的立场。个人是惟一真正的行为者，社会整体是个人行为的产物。^④

① [英] G·M·霍奇逊：《现代制度主义经济学宣言》，向以斌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62 页。

② Agassi, Joseph. 1960. Methodological Individualism.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11 (Sep.): pp.244 ~ 270.

③ 参见 [英] G·M·霍奇逊：《现代制度主义经济学宣言》，向以斌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66 ~ 67 页。

④ [英] 马尔科姆·卢瑟福：《经济学中的制度——老制度主义和新制度主义》，陈建波、郁仲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5 页。

第三，所有大规模的社会学现象最终都应该根据只考虑个人，考虑他们的气质、信念、资源以及相互关系的理论加以解释。^① 这表明了一种研究纲领。很明显，仅仅依靠一个个体有目的性原理，还不足以确立个体主义方法论的学说体系，还有一个重要的思想就是个体的目的性乃是一切社会行为的充分的起因。在柯兹纳看来，在把经济认作是“被相互影响的、有目的的人类个体所调动的微妙的社会过程”的时候，就已经具备这种思想了。冯·米塞斯认为个人及其有目的的行为就是使社会—经济这个机器运转的动力。^②

个体主义方法论者的“归纳”，意即把一切都归于个体的因果性的看法，有着更深一层的意义：对社会现象的解释，即使是一条迂回的路径也必须从部分（个体）到整体（社会），而不能反过来。^③ 然而，我们可以发现，要从社会的、甚至心理学的角

① 有关个体主义的方法论的陈述是对阿加西和瓦特金斯所作陈述的修正。在阿加西的个体主义方法论的定义中，（1）“只有个人才有目标和利益”；（2）“给定其环境，个人会以符合自己目标的方式行事”；（3）“社会体制随着个人行为的变化而变化”。瓦特金斯在其陈述中给出的则是古典定义，即：“每一种复杂的社会环境、制度或事件都来自个人的特殊的个性，来自他们的气质、处境、信念以及物质资源和环境。还可能有些用其他大规模现象（如充分就业）来说明大规模社会现象（如通货膨胀）的解释，这些解释并不完善，也不彻底；但是只要我们尚未以有关个人气质、信念、资源以及相互关系的陈述作为推断的前提，我们就不能从根本上解决这类大规模现象。”参见[英]马尔科姆·卢瑟福：《经济学中的制度——老制度主义和新制度主义》，陈建波、郁仲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8页。

② [英] G·M·霍奇逊：《现代制度主义经济学宣言》，向以斌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70页。

③ [英] G·M·霍奇逊：《现代制度主义经济学宣言》，向以斌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61～62页。